

证券代码：300094 证券简称：国联水产 公告编号：2018-18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2017 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5,9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健康海洋食品智造及质量安全管控中心项目、对虾工厂化养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

2017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发行股份的价格和定价原则的部分内容进行调整。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情况

因对虾工厂化养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租赁的土地涉及设施农用地备案等审批手续，审核时间较长，为顺利推进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公司决定取消募投项目一对虾工厂化养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同时对应调减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对虾工厂化养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方式投资建设。

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用途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的资金总额不超过125,900.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1	健康海洋食品智造及质量安全管控中心项目	78,518.20	73,520.00
2	对虾工厂化养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33,179.76	32,38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31,697.95	125,900.00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如本公司已使用银行贷款和自有资金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投资运作，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对该部分资金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资金额，发行人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发行人自筹资金解决。

调整后：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的资金总额不超过93,520.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1	健康海洋食品智造及质量安全管控中心项目	78,518.20	73,52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98,518.20	93,520.00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如本公司已使用银行贷款和自有资金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投资运作，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对该部

分资金予以置换。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发行人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不足部分由发行人自筹资金解决。

2、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5,670.00万股（含15,670.00万股）。

若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做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3,000.00万股（含13,000.00万股）。

若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做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的审议情况

2018年3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募投项目、发行数量进行了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可以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具体安排进行调整，公司此次调减对虾工厂化养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发行数量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 1、除上述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相关事项均无变化。
-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5日